



关于开展2019年长沙高新区移动互联网及区块链产业发展专项（扶持）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

发布时间：2020-03-31

来源：长沙信息产业园

园区各企业：

根据《长沙高新区落实省市加快移动互联网产业发展政策的实施办法》（长高新管发[2014]30号）、《长沙高新区移动互联网产业扶持资金企业申报评审实施细则》（长高新管发[2016]5号）、《长沙高新区促进区块链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长高新管发〔2018〕102号）的规定，现将申报2019年长沙高新区移动互联网及区块链产业发展专项（扶持）资金申报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一）移动互联网企业申报范围为：支持企业做大做强、企业高管或核心技术人才财政贡献支持、房租补助、企业创新（成长）专项支持。

1、支持企业做大做强是指：应税收入首次突破100亿元、50亿元、30亿元、10亿元、5亿元、1亿元的移动互联网企业，对企业主要经营者给予一次性奖励，晋级补差；

2、企业高管或核心技术人才财政贡献支持是指：对高新区财政贡献个人部分年度超过3万元的，连续3年给予其高新区财政贡献个人部分全额奖励；

3、房租补助是指：2014年1月1日后新注册或新迁入高新区且在麓谷专业载体内办公的移动互联网企业，给予连续3年房租补贴；

4、企业创新（成长）专项支持是指：移动互联网企业当年新增税收达500万元及以上的高新区财政实得部分用于支持企业在园区购置生产经营场地、固定资产投资、缴纳房屋租金以及工商税务关系在园区但不占用园区资源的企业进行科技项目开发和平台建设。

（二）区块链企业申报范围为：应用场景创新、产业支持、房租补贴、平台建设。

1、应用场景创新是指：重点支持实缴注册资本200万元以上，在区块链技术创新和应用场景创新方面参与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制订的企业或机构。收入突破1亿元、5亿元、10亿元、20亿元、30亿元时，按应用场景创新项目投入最高不超过50%的比例给予资金补贴，单个区块链企业和机构补贴最高不超过2000万元；

2、产业支持是指：区块链企业自产生税收的第二年度起，以企业上年度纳税额为基数，当年新增税收达200万元的高新区财政实得部分用于支持企业缴纳房屋租金、科技项目开发、人才引进等相关投入；

3、房租补助是指：2017年1月1日后新注册或新迁入高新区且在麓谷专业载体内办公的区块链企业，给予连续2年房租补贴；

4、平台建设是指：搭建区块链技术、服务、监管等平台，对经国家、省、市认定，并获得专项资金支持的区块链技术、服务、监管等平台，高新区按国家、省、市专项资金支持的50%、30%、10%给予配套资金支持。

二、申报条件

申请专项资金支持的企业应符合以下条件：

（一）主营业务从事移动电子商务、移动支付、移动娱乐、移动阅读、移动社交、移动定位、移动教育、移动医疗、移动广告、区块链、可穿戴设备、移动车联网、智能交通、智慧物流、智能家居、物联网、北斗导航等移动互联网产业相关技术、产品（软件）、平台的研发、生产、应用及服务，在高新区注册经营，税务征管在高新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机构以及创业团队；

（二）能按要求在长沙高新区移动互联网专项资金申报系统（网址<http://portal.hunan.com.cn/index>）完成注册并填报项目进展情况和统计数据；

（三）主营业务占企业营业总收入的比重原则上不低于30%；

（四）产权明晰，管理规范，遵纪守法，有严格的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及时按财政部门要求上报财务信息；

（五）依法纳税，无不良信用记录；

（六）其他应具备的条件。

三、申报资料

- 1、长沙高新区移动互联网及区块链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请表（附件6）；
- 2、项目申报材料真实性承诺书（需法人代表签字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附件6）；
- 3、申报单位有效期内的法人营业执照（非五证合一、三证合一的还需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书、地税、国税登记证）复印件、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电子版请用原件扫描）；
- 4、经注册会计师审计的企业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携原件核对无误后退回），以及最近一个年度纳税证明（不包含免退税部分，其中纳税证明需加盖税务局公章）；
- 5、专项材料：根据《长沙高新区移动互联网产业发展专项（扶持）资金评审管理实施细则》或《长沙高新区促进区块链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实施细则》要求提供的相关资料（见附件3和附件5）。

四、申报工作要求

- 1、请各申报单位按《长沙高新区移动互联网产业发展专项（扶持）资金评审管理实施细则》及《长沙高新区促进区块链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实施细则》文件要求提供对应申报材料，做到内容完整、数据准确，所有复印件必须清晰，并加盖企业公章；
- 2、各单位须在规定时间内（2020年4月22日17:00前）完成长沙高新区移动互联网专项资金申报系统（<http://portal.hunan.com.cn/index>）的在线填报工作并上传电子版申报材料，再根据平台短信通知的时间提交纸质材料；
- 3、纸质材料一式一份，要求按照以下顺序装订成册：封面、目录、申请表、基础材料、专项补助明确规定的相关资料，每部分材料之间用彩纸间隔。

五、申报截止时间

线上申报2020年4月22日17:00截止，纸质材料提交4月30日17:00截止（逾期不受理）。

六、联系人、联系方式及申报地址

项目申报：

谭瑾旒、胡南89707307

吴冰田、马艺丹 88992863、88992902

申报系统：

胡杨 88992682

材料提交地址：长沙高新区信息产业园企业服务中心（长沙市岳麓西大道588号芯城科技园2栋2楼）

长沙信息产业园管理委员会

2020年3月31日

附件：

- 1、《长沙高新区落实省市加快移动互联网产业发展政策的实施办法》（长高新管发[2014]30号）
- 2、《长沙高新区移动互联网产业发展专项（扶持）资金评审管理实施细则》（长高新管发[2016]5号）
- 3、《长沙高新区移动互联网产业发展专项（扶持）资金评审管理实施细则》
- 4、《长沙高新区促进区块链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长高新管发〔2018〕102号）
- 5、《长沙高新区促进区块链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实施细则》
- 6、附件清单

 附件1: 长沙高新区落实省市加快移动互联网产业发展政策的实施办法 (长高新管发[2014]30号) .pdf

 附件2: 长沙高新区移动互联网产业扶持资金 企业申报评审实施细则(长高新管发 [2016] 5号).pdf

 附件3: 长沙高新区移动互联网产业发展专项（扶持）资金评审管理实施细则.pdf

 附件5: 长沙高新区促进区块链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实施细则.pdf

 附件6: 附件清单.doc

 附件4: 长沙高新区促进区块链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 (长高新管发 [2018] 102号) .pdf

相关文档

扫一扫在手机打开当前页



分享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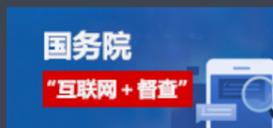
[【打印】](#) [【关闭】](#)

联系地址: 中国湖南省长沙市河西麓谷大道668号
邮政编码: 410205
主办单位: 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承办部门: 党政办公室(研究室)
招商电话: 0731-89755147 / 89755174 / 88995091

 湘公网安备 43019002000506
湘ICP备06004882号
网站标识码: 4301000018
[站点地图](#) | [网站声明](#) | [联系我们](#)



关注
微信



湖南省政府网
公众号、移动端下载

政府网站
找错